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zse.cn>) 及中國報章刊發的《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獲得場外期權一級交易商資質無異議函的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8年8月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及劉雪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先生、湯欣先生、陳家樂先生及李延喜先生。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8-04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质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广发证券申请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质的无异议函》（机构部函〔2018〕1790号）。根据该函，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申请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无异议。

公司将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公司场外期权业务监管的通知》的有关要求，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目标，以客户风险管理需求为导向，做好客户适当性管理，认真履行交易商职责，并确保报送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